

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

2017年施政報告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有關選舉安排、人權
及推廣《基本法》事務的政策措施

本文件旨在向議員介紹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有關選舉安排、人權及推廣《基本法》事務的政策措施。有關內地合作和台灣事務方面的政策措施則以另文提交工商事務委員會討論。

理念

2. 我們會致力確保公共選舉繼續在公平、公開和誠實的情況下進行。我們亦致力維護《基本法》所保障的基本權利及向市民廣泛推廣《基本法》。
3. 我們將會推行的新措施及持續落實的措施簡述如下-

新措施

- (a) 檢討第六屆區議會民選議席數目；

持續推行的措施

- (b) 與選舉管理委員會(“選管會”)緊密合作，確保2017年行政長官選舉按照有關法例，在公平、公開和誠實的情況下舉行；
- (c) 繼續進行選民登記方面的宣傳和查核工作，藉此鼓勵合資格人士登記成為選民，以及提醒選

民應盡公民責任，包括提供準確的選民登記資料和適時更新登記資料；

- (d) 因應公眾諮詢的結果，跟進2016年1月發表的《優化選民登記制度諮詢報告》內涉及修改不同選舉法例的較長遠措施，擬訂具體的方案，包括完善反對機制、提高有關選民登記作出虛假聲明的罪行的刑罰，以及要求選民提供住址證明；
- (e) 推動社會建立多元、包容及互相尊重的文化，包括跟進消除歧視性小眾諮詢小組建議的各項措施；
- (f) 就平等機會委員會於歧視條例檢討中提出優先處理的建議與立法會開展討論；
- (g) 繼續通過推行兒童權利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和舉辦兒童權利論壇等，促進兒童權利；及
- (h) 繼續積極推廣《基本法》，透過不同的渠道，讓市民對「一國兩制」及《基本法》有更全面和深入的認識。

具體措施

檢討區議會民選議席數目

4. 根據《選舉管理委員會條例》（第541章），選管會須按照法定準則（其中包括每個區議會的民選議席數目），檢討區議會選區的分界，並在區議會選舉前向行政長官提交報告書，就區議會選區的劃定提出建議。我們將於今年檢討第六屆區議會的民選議席數目，以配合選管會適時展開有關

2019年區議會選舉選區分界的檢討工作。

2017年行政長官選舉

5. 2017年行政長官選舉將於本年3月26日舉行，提名期為2月14日至3月1日。選管會負責舉行及監督有關選舉，並已經在2016年10月20日公布《行政長官選舉活動建議指引》。我們亦在2016年11月21日的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就2017年行政長官選舉的實務安排諮詢委員意見。政府會繼續與選管會緊密合作，確保2017年行政長官選舉嚴格按照有關法例，在公平、公開及誠實的情況下舉行。

選民登記

6. 選舉事務處會繼續推行選民登記的教育和宣傳工作，鼓勵合資格人士登記成為選民，以及提醒選民應盡公民責任，包括提供準確的選民登記資料和適時更新登記資料。另外，選舉事務處於2017年選民登記周期會繼續進行查核工作及執行查訊程序，以維持選民登記資料的準確性和完整性。

7. 因應公眾在2015年選民登記周期對選民登記事宜提出的關注，政府於2015年底就優化選民登記制度進行公眾諮詢。經考慮所收到的意見後，政府於2016年1月21日發表《優化選民登記制度諮詢報告》，提出建議措施以完善選民登記制度。部分建議措施已經在2016年選民登記周期透過修訂附屬法例及行政措施落實，當中包括劃一更改登記資料和新登記的限期、採用平郵以取代掛號郵件向選民發出所有查訊信及通知信，以及加強與其他政府部門及利用其他資料來源核對地址資料等。至於諮詢報告內涉及需要修改主體法例的較長遠措施，包括完善反對機制、提高有關選民登記作出虛假聲明的罪行的刑罰及引入選民提供住址證明的要求等，我們正擬訂方案，並會在稍後諮詢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的意見。

消除性傾向及性別認同歧視

8. 消除歧視性小眾諮詢小組於2015年12月向政府提交報告，建議採取多項措施以提升社會對性小眾的敏感度，包括屬自願性質的不歧視約章；加強宣傳活動；為一些專業及界別提供培訓(包括社工、教育、醫護及人力資源管理)；以及檢討並加強支援服務以應對性小眾的特定需要。就應否立法處理性傾向及性別認同歧視的問題，諮詢小組建議進行更深入的研究，為日後諮詢工作和社會討論提供更充分資料。

9. 為制訂不歧視性小眾約章，讓相關機構及人士自願採納，我們現正研究不同司法管轄區在僱傭、教育、貨品、設施及服務的提供，以及房產的處置和管理這幾個範疇的相關法例、守則和指引，並將於年內就擬議約章的內容徵詢持份者的意見。就其他司法管轄區推行反歧視措施(包括立法及行政措施)的經驗的進一步研究亦已經在進行中。在檢討對性小眾的支援服務，及為特定範疇人員提供培訓資源方面，我們正在向不同持份者(包括支援服務的使用者和提供者、為相關專業提供職前和在職訓練的機構等)收集意見，以助審視現有服務的成效與改進空間，及加強敏感度培訓應涵蓋的內容。

10. 我們在2016年推出了新的宣傳短片，加強向公眾傳遞對不同性傾向及跨性別人士「不歧視、多包容」的信息。短片已在不同類型的處所、公共交通網絡、社交媒體和互聯網播放。我們將繼續透過電視、電台、報章、研討會和簡介會等平台進行宣傳教育工作。

促進種族平等

11. 在2017年，我們會繼續與香港電台合作推出電視特輯，協助公眾了解少數族裔人士的文化及習俗，打破隔膜，消除歧視。此外，《促進種族平等行政指引》(“《指引》”)為各有關政策局、部門及公共主管當局提供指導，在主要範

疇促進種族平等和確保少數族裔人士有平等機會獲得公共服務。《指引》涵蓋範圍自2010年的14個政策局、部門及公共主管機構增加至23個¹。各部門會因應其工作範疇和需要，擬訂、更新和公布措施清單的內容。清單內載有各部門的聯絡資料，並已於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網頁上載。我們會適時檢討《指引》的涵蓋範圍及執行情況，並在部門間分享有效措施，以促進經驗交流和提高《指引》的成效。

歧視條例檢討

12. 平等機會委員會（“平機會”）以研究如何更新條例以切合現今香港市民需要為目標，對現行的《性別歧視條例》、《殘疾歧視條例》、《家庭崗位歧視條例》及《種族歧視條例》進行了檢討，並向政府提出了歧視條例檢討的報告。報告臚列了73項建議，其中27項為平機會認為需要優先處理的建議，我們注意到報告所牽涉的範圍相當廣泛。

13. 我們已經就各項優先處理的建議展開審視。雖然報告中的一些議題較複雜和爭議性較大，但我們希望可以就一些較易取得共識的議題進行較深入研究，並探討未來路向。我們計劃在本立法年度內就平機會提出優先處理的部份建議在政制事務委員會內開展討論。

兒童權利

14. 在2017年，我們會繼續透過推行「兒童權利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和舉辦兒童權利論壇，促進兒童權利。

15. 政府自2006年推出「兒童權利教育活動資助計劃」，至今已資助約300個由非政府機構舉辦的活動，以加強公眾對《兒童權利公約》所保障的兒童權利的認識。2017年的計

¹ 23 個政策局、部門及公共主管機構分別為教育局、社會福利署、勞工處、民政事務總署、僱員再培訓局、職業訓練局、食物及衛生局、衛生署、醫院管理局、建造業議會、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創新科技署、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房屋署、天文台、郵政署、法律援助署、警務處、懲教署、香港海關、入境事務處、消防處及選舉事務處。

劃以「開心學習 享受閒暇」為主題，獲資助的活動預計將於2017年第一季開始舉行。

16. 此外，兒童權利論壇乃政府、兒童及非政府兒童組織就兒童事務提供交換意見的平台。在2017年，我們將會繼續於不同地區舉辦論壇，以便兒童參與。政府會繼續加強家庭議會與兒童權利論壇的協作：向家庭議會轉達兒童在兒童權利論壇上對各項政府措施的意見，以協助家庭議會評估不同政策對家庭的影響。這有助更有系統地收集兒童的意見，作為各政策局/部門在制訂政策時參考。

推廣《基本法》

17. 《基本法》是特區的憲制性文件，政府非常重視《基本法》的推廣及教育工作。基本法推廣督導委員會繼續統籌和督導下設五個工作小組的工作，分別為本地社區工作小組、教師及學生工作小組、公務員工作小組、工商專業界工作小組及海外人士工作小組。五個工作小組由民政事務局、教育局、公務員事務局、工業貿易署及政府新聞處，各自提供秘書處服務，協助小組籌劃和舉辦活動，向有關界別推廣《基本法》。

18. 政府會繼續加強推廣「一國兩制」方針和《基本法》，通過舉辦不同類型的活動，讓社會各階層能夠正確和全面掌握「一國兩制」的整全概念，和加深市民對《基本法》內容的認識。活動形式包括舉辦大型主題研討會、利用電子媒介的宣傳、在地區定期舉行巡迴展覽、安排《基本法》流動資源中心到訪不同地區及學校、及與相關團體合作或資助民間組織舉辦公眾參與的活動如講座、問答比賽和辯論比賽等。

19. 除了上述持續舉行的公眾活動外，我們留意到較受歡迎的《基本法》推廣活動，特別是巡迴展覽及流動資源中心，不少家長會帶同年輕子女一起參與。有見及此，我們將在《基

本法》活動中適當地加入親子元素，如舉辦《基本法》親子工作坊，鼓勵家長及小朋友透過不同類型的活動如製作小畫冊、布偶劇場等認識《基本法》。我們亦會製作有趣的推廣材料，包括《基本法》立體兒童圖書，以生動易明的方式向小朋友及年輕學生組群介紹《基本法》。另外，政府正製作一個《基本法》案例網上資料庫。我們相信，透過介紹那些和《基本法》條文有關的案例及判詞，並利用深入淺出及較富趣味性的表達方式，一方面可讓市民及學生認識《基本法》的條文內容，同時也可加深公眾了解「一國兩制」的憲制基礎和依法實施。網上資料庫將包含約60個案例，預計於今年年中可供市民閱覽使用。

總結

20. 請議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2017 年 1 月